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王群嫻  
電話：02-7736-7937  
電子信箱：deneb7937@mail.moe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428015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初階研習計畫、進階工作坊計畫 (A09000000E\_1142801513\_senddoc2\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\_1142801513\_senddoc2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114年度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初階輔導知能研習(中部場)」及「校園霸凌輔導人員進階工作坊(中部場)」，請鼓勵所屬人員或學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轉知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輔導種子教師瞭解校園霸凌的「發展性輔導」、「介入性輔導」與「處遇性輔導」三級輔導作為並協助校園霸凌事件之處置，以及進一步瞭解如何以「霸凌者輔導策略」及「受凌者輔導策略」，對涉入校園霸凌的不同主要角色進行輔導，遂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案計畫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初階研習(計畫如附件1)：

- 1、時間：114年(以下同)5月2日(星期五) 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- 2、地點：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中心401富蘭克林廳(臺中



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4樓)。

### 3、報名方式說明：

(1)報名截止時間：即日起至4月22日(星期二)下午4時止。

(2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svuASNcsK3tk99987>，或以附件1計畫QR code進行報名。

(3)錄取情形於4月24日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參訓人員公差假辦理。

### (二)進階工作坊(計畫如附件2)：

1、時間：6月19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
2、地點：同初階研習地點。

### 3、報名方式說明：

(1)報名截止時間：即日起至6月5日(星期四)下午4時止。

(2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8P8F3a43ijEbmTKk6>，或以附件2計畫QR code進行報名。

(3)錄取情形於6月12日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參訓人員公差假辦理。

四、旨揭研習參加對象，為針對全國各級學校輔導教師(含專輔教師、兼輔教師及認輔教師)及心理師與大專院校之諮輔人員為主，為因應場次分流，旨揭研習以中部地區(苗栗縣、

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)、東部及離島縣市各級  
學校輔導教師(含專輔教師、兼輔教師及認輔教師)、心理  
師與大專院校之諮輔人員等，為優先錄取。

五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中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羅書芹專  
任助理，聯絡電話：(07)5252000分機5893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  
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國立中山大學陳利銘教授



裝

訂



線